

# 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一次性告知

## （一）办理条件

内资企业（经营范围涉及前置许可除外）适用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企业经营许可涉及办理情形不在本业务流程和办理规范内容。

## （二）办理情形

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办理情形包括：公司、分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非公司企业法人分支机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个人独资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

## （三）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 （四）申报材料

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申报材料整合了办理企业设立登记、公章刻制备案、发票领用、企业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登记开户、单位参保登记（基本医疗保险）等事项的重复申报材料，以及通过电子证照和数据共享免于申报的材料，实行一套材料上次提交。如表 1 所示：

表 1：企业开办一套申报材料

事项名称	材料名称	材料形式	材料数量	备注
企业开办	1. 公司注册（备案）申请书	原件	1份	1. 使用的名称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有关要求，不含有损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公序良俗及有其他不良影响的内容；名称与他人使用的名称近似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使用的名称被登记机关认定为不适宜名称，将主动配合登记机关进行纠正。2. 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地方行政法规和地方规章规定，需要办理许可的，在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前，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2. 公司章程	原件	1份	有限责任公司由全体股东签署，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发起人签署。
	3. 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文件	原件	1份	
	4. 股东的主体资格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	复印件		
	住所材料	原件	1份	

（五）办理层级市、县级。

（六）收费事项

公章刻制按有关标准收取刻制费用（邮寄服务费按寄递服务：准另行收取）。

三、统一申报表单

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申报表单实行一套引导式表单统一申报。

如表 2 所示：

# 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信息（必填项）			
名 称	<div style="border-bottom: 1px solid black; margin-bottom: 5px;"></div> (集团母公司需填写：集团名称：_____ 集团简称：_____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设立登记不填写)	<div style="border-bottom: 1px solid black; height: 20px;"></div>		
住 所	_____省（市/自治区）_____市（地区/盟/自治州）_____县（自治县/旗/自治旗/市/区）_____乡（民族乡/镇/街道）_____村（路/社区）_____号  <div style="border-bottom: 1px solid black; height: 20px;"></div>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仅设立登记填写）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_____万元      (币种： <input type="checkbox"/> 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投资总额 (外资公司填写)	_____万元 (币种： _____)      折美元： _____万元		
设立方式 (股份公司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发起设立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设立	营业期限/ 经营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长期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年
申领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申领纸质执照 其中：副本 _____个 (电子执照系统自动生成，纸质执照自行勾选)		
经营范围 (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div style="border-bottom: 1px solid black; height: 100px;"></div> (申请人须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填写《企业登记政府部门共享信息表》相关内容。)		

注：本申请书适用于内资、外资公司申请设立、变更、备案。

变更（仅变更登记填写，只填写与本次申请有关的事项）

变更事项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注：变更事项包括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姓名）、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东姓名或者名称）、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申请公司名称变更，在名称中增加“集团或（集团）”字样的，应当填写集团名称、集团简称（无集团简称的可不填）

备案（仅备案填写）

事 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章程（含修正案）
	<input type="checkbox"/> 认缴出资数额
	<input type="checkbox"/> 联络员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接受人

注：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必填项）

委托权限

- 1、同意不同意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
- 2、同意不同意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
- 3、同意不同意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 4、同意不同意领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申请人签署（必填项）

本申请人和签字人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填报的信息及提交的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完整。
- （二）使用的名称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有关要求，不含有损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公序良俗及有其他不良影响的内容；名称与他人使用的名称近似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使用的名称被登记机关认定为不适宜名称，将主动配合登记机关进行纠正。
- （三）已依法取得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权，申请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信息与实际一致。
- （四）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地方行政法规和地方规章规定，需要办理许可的，在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前，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全体股东签字或盖章（仅限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可另附签字页）：

董事会成员签字（仅限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可另附签字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注：公司更换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登记申请由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表 1

## 法定代表人信息

本表适用于设立及变更法定代表人填写。

姓 名		国别（地区）	
职 务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经理	产生方式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住 所		电子邮箱	
（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拟任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 2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执行董事、经理不重复填写)

姓名_____	国别(地区)_____	职务_____	产生方式_____
身份证件类型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p>注：1、“职务”指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经理、监事会主席、监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设置独立董事的应在“职务”栏内注明。</p> <p>2、“产生方式”按照章程规定填写，董事、监事一般应为“选举”或“委派”；经理一般应为“聘任”。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应当明确上述人员的委派方。</p> <p>3、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p>			
姓名_____	国别(地区)_____	职务_____	产生方式_____
身份证件类型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备注事项同上			
姓名_____	国别(地区)_____	职务_____	产生方式_____
身份证件类型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备注事项同上			



附表 4

## 联络员信息

姓 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注：1、联络员主要负责本企业与企业登记机关的联系沟通，以本人个人信息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向社会公示本企业有关信息等。联络员应了解企业登记相关法规和企业信息公示有关规定。

2、《联络员信息》未变更的不需重填。

附表 5

##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_\_\_\_\_

被授权人：\_\_\_\_\_

授权范围：授予\_\_\_\_\_（被授权人名称或姓名）代表  
\_\_\_\_\_（授权人名称或姓名）在中国境内接受企业登记机关法律文  
件送达，直至解除授权为止。

被授权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地址			
被授权人联系人	姓名		地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仅限外资企业填写。

2、《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由外国（地区）投资者（授权人）与境内法律文件送达接受人（被授权人）签署。被授权人可以是外国（地区）投资者设立的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机构、拟设立的公司（被授权人为拟设立的公司，公司设立后委托生效）或者其他境内有关单位或个人。被授权人、被授权人地址等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签署新的《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并提交相关主体资格文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及时向企业登记机关备案。

3、被授权人为自然人的，填写“被授权人”信息，被授权人为非自然人的，填写“被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联系人”信息。